#### 

## 專訪香港證監會法規執行部總監湯漢輝



系列三之加強執法 (系列完)

網上投資騙局自幾年前於香港湧現,騙徒手法變 得愈趨複雜,布局時間更長以及高科技化,堪稱與 監管機構「鬥智鬥勇」。然而萬變不離其宗,騙徒 都是利用人們追求高回報、怕錯失投資機會的心 理,讓人不知不覺墮入陷阱。香港證監會法規執行 部總監湯漢輝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,以典型的 「唱高散貨」為例,拆解投資騙局的慣常運作模 式,提醒投資者要小心那些「好得令人難以置信」 的投資機會。他強調,證監將繼續與本地及海外執 法機構緊密合作,提升設備系統以實時監察市場, 加強執法力度,主動出擊調查操縱市場罪行。

#### 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曾業俊

₹日 漢輝指出,大約自2019年底開始,證監會發現市場出 **/**一現「唱高散貨」集團,而且頗具規模,並形成一條龍 的「詐騙產業鏈」。它們先由一大群人在不同證券行開設 「人頭戶口」作為「打手」,並由集團主腦操控這些戶口, 鎖定操作某些「細價股」(低價股)。這些細價股通常屬 二、三線股,市場流量和成交量都比較低,或者是股權高度 集中。「唱高散貨」造市集團選擇這類「細價股」主因成本 相對低,當突然有大量需求,便容易推高股價。

湯漢輝解釋,「唱高散貨」有3個階段:推高股價、招攬 散戶接貨、拋售。造市集團會先招攬大群人到證券行開立戶 口,當鎖定某隻細價股後,便慢慢透過不同「人頭戶口」掃 貨,慢慢推高股價。造市集團甚至會在某些細價股IPO剛上 市時便「圍飛」,即由認購階段起,便用「人頭戶口」認 購,慢慢「圍飛」。而用作推高股價的犯罪資金來源,就在 當時從不同渠道存入證券戶口,慢慢認購股票;或者收買證 券行人員,以獲得可疑的孖展(保證金)借貸。

#### 推高股價後「微信女」出動

當股價推到相對高位時,造市集團便會聯合「微信女」集 團,在社交平台包括 Facebook、WhatsApp、WeChat 或其他 網上平台,用「網絡打手」唱好該股票。例如這兩年來有犯 罪分子大量認冒本地著名股評人、知名風水師、香港及外國 富豪,甚至是香港特區政府的官員,聲稱推介某隻細價股, 包括唱好前景和聲稱有內幕消息以推高股價,其實這些都是 假消息和詐騙手法。證監會發現,這些社交平台「打手」是 勾結「唱高散貨」集團,各司其職進行詐騙

湯漢輝指出,「網絡打手」會在社交平台開設「投資教 室」群組,一開始會真的討論經濟或社會時事吸引有興趣的 市民加入,之後才轉話題,詢問受害人的投資情況,又向受 害人推薦股票。「打手」開初會將受害人當朋友般噓寒問 暖,當慢慢取得受害人信任後,便開始向受害人表示自己有 內幕消息。

#### 扮投資專家 兼有内幕消息

湯漢輝舉出一個經典個案,騙徒聲稱自己有「世叔伯」在 某間上市公司工作,有內幕消息;或者聲稱有親戚朋友在交 易所工作,有內幕消息,慫恿受害人購入該公司股票。他又 舉出另一真實例子, Facebook 最近有不少「投資教室」推介 某些股票,有「打手」會在群組「做媒」表示「多謝『乜乜 sir』介紹隻股票給我,我賺了錢,有首期買樓。」但其實只 是編故事,吸引受害人相信某隻由騙徒推介的股票是真的可 以賺錢,又或者令受害人誤以為不買該股票是錯失良機、是 自己損失。騙徒善於利用受害人的心理,吸引更多人買入該 股票。

去到「拋售階段」,當騙徒利用「人頭戶口」「自己和自 己對盤」及透過社交平台「上釣」的投資者推高股價後,股 價升到某個高位,詐騙集團認為可以獲利時,便會透過「人 頭戶口| 沽貨,股價便會即時大瀉80%、90%,這就是典型 的「唱高散貨」騙局運作模式。而詐騙集團沽貨賺錢後,或 會再購入其他股票以清洗所賺的黑錢。湯漢輝強調,上述行 為已經觸犯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,屬欺騙投資者的罪行,證

世上沒有免費午餐,他提醒市民務必要小心那些看起來 「好得令人難以置信」的投資機會。並呼籲,當市民發現不 明連結要提高警惕,當收到自稱投資公司或證券行職員信息 時,應主動聯絡有關公司,核實對方身份。如果對方要求匯 款或提供銀行賬戶,就有可能是騙局。

# 證 監

籲 防 最緊要便

#### 『唱高散貨』 是香港證監會其中 一個重點打擊的目標。 由2019年展開始。證監 會發現市場出現「唱高 散貨』集團,而且頗 具規模。



#### 1. 推高股價

造市集團會先 招攬大群人到證券 行開立證券戶口,當鎖 定某隻細價股後,便慢 慢透過不同「人頭戶 口」掃貨,慢慢推 高股價。

#### 「唱高散貨」3個階段 2. 招攬散戶接貨

當股價推到相 對高位時,造市集團 便會聯合「微信女」集 團,在社交平台用「網 絡打手」唱好該股票, 吸引受害人購入該 公司股票。

#### 3. 拠售

股價升到某 個高位, 詐騙集團 認為可以獲利時,便 會透過「人頭戶口」沽 貨,股價便會即時大 瀉80%至90%。



月以涉嫌洗黑錢或串謀 欺詐罪名拘捕 12 人,懷

### 聯同警方廉署執法 拘30人凍結18億資金

執法行動

香港證監會2023年已聯 同警方及廉署先後拘捕多名 涉嫌操縱市場的犯罪集團成員,凍結逾百個相 關證券戶口。證監會法規執行部總監湯漢輝指 出,證監自2021年年底起與警方聯合行動 後,除了搜查及檢控「唱高散貨」騙徒,亦凍 結了有關犯罪分子資金。截至去年8月中旬, 證監會共凍結大約18億港元犯罪資金,全部 與「唱高散貨」罪行有關,當中牽涉不同案件 及集團,涉及戶口超過120個。

#### 提升技術實時監察市場

湯漢輝又表示,「唱高散貨」詐騙活動經證監 會與警方及廉署多次聯合打擊後,近年發生宗數 有回落跡象;惟騙徒犯罪手法變得比以往更為複 雜,布局時間更長,及趨向高科技化,部分詐騙 集團更能設計出似模似樣的投資網站及手機 App,增加對投資者的迷惑性。湯漢輝強調,證 監會將繼續與本地及海外執法機構緊密合作,並 通過提升技術設備系統以實時監察市場,鋭意加 強執法力度,主動出擊調查操縱市場罪行。

他又提到,證監還發現詐騙集團採用更多 「人頭戶口」,甚至牽涉複雜的買賣或人事關 係,例如所使用的「人頭戶口」未必是本地 人,有些是內地人士。而詐騙目標亦由香港人 擴展至內地人及台灣地區人士,受害人甚至遠 至海外,包括新加坡或其他東南亞地區。而當 局執法至今已檢控超過30名「唱高散貨」集 團成員,當中包括骨幹成員及犯罪主腦,成員 來自本地、內地,以及新加坡。

#### 記者親歷:「蚊型股」異動要警惕

根據香港文匯報記者在多

個投資群組持續觀察所得, 當詐騙集團鎖定某幾隻股票要舞高弄低之時, 其實之前是有跡可尋的。一般來說,那些平時 成交量極低的「蚊型股」,會在「老師」推薦後 表現異常,例如每日成交額會突然由數萬元 (港元,下同)變成幾千萬元,又或者股價在 臨收市突然一下子飆高一成。例如本系列上一 輯所提到的鴻盛昌資源,於改名前一直處於0.4 元水平,直至有偽冒名人的投資群組慫恿受害 人買入該股後,股價便逐日拉升,於去年12月 14日更急漲19.8%至1.15元收市。

至於另一隻曾獲「老師」推薦的股票正味集 團,其實亦是多個投資群組都有推薦的股票, 而最近股價更由去年11月30日的2.27元,一 下子斷崖式跌至12月1日的0.6元,跌幅超過 七成,近日更跌至0.26元,可見這些股票暴升 暴跌,其實相當可疑。

# 學者建議證券行 採更嚴格KYC保障市民

「唱高散貨」集團操控的股 票通常都是細價股或股權集中 的股票,可否透過修改現有上市規則或證券交易 條款,以減低「唱高散貨」出現的機會?

#### 監測股份不尋常資金流入

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副院長及會計學系副教授 黄昊向香港文匯報指出,現有的《證券及期貨條 例》已涵蓋「唱高散貨」,因為任何「唱高散 貨」活動都會有兩個過程,第一是犯罪集團會通 過大量買入股票,推高股價或造勢,此過程已經屬 於「有意操縱股票價格」,違反《證券及期貨條 例》;另一方面,造市集團亦會發放大量虛假消息,

同樣違反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,所以「唱高散貨」本 身絕對違法,現有法律已足夠涵蓋這些犯罪活動。

不過,黃昊認為,當造市集團大手掃貨、炒上股價 時,其實好多時都經過正規平台交易,如果這些平台 可以將KYC(認識你的客戶)做得更好,或者當公司 股票出現不尋常變動時,如有異於平時的資金流入, 便可發出預警, 更早將這些可疑股票及賬戶分辨出 來,及早通知證監會,相信可有效減少投資者受騙的 可能性。特區政府未必需要訂立新法律,但可以收緊 法規,要求證券行或其他股票交平台採取更嚴格的 KYC, 並須特別關注突然投資細價股的戶口。

此外,當細價股突然炒上時,這些細價股本身交易量 極低,投資者是在股價急瀉後才會虧損;在炒上的過程

中,如果該公司在未有特別重大消息公布下,其股價突 然拉升,其實券商是可以追蹤哪些賬戶購入該公司股 票。考慮到造市集團利用不同券商開立證券戶口,雖然 個別券商掌握的資料有限,但如果券商之間可以分享部 分資訊,相信會對打擊「唱高散貨」犯罪更有幫助。

#### 券商須嚴格實施內部監控

事實上,現時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已要求券商實施 內部監控, 最近就有券商在監察可疑交易活動及記錄 客戶的買賣盤指示方面犯有內部監控缺失,包括未有 將監察系統識別出的異常交易記錄在案,且沒有就至 少1,034項買賣盤妥善地記錄和備存客戶的電話買賣盤 指示,而遭證監會譴責並罰款350萬港元。



科大商學 院副院長黃 昊指出,現有 的《證券及期 貨條例》已涵蓋 「唱高散貨」。